

## 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8號9樓  
聯絡人：客戶服務部  
電話：(02)8723-6888  
電子郵件：SIMTWCQ@schroders.com

受文者：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施羅德業字第11300001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施羅德業字第1120000090號函 (0000129\_附件\_施羅德業字第1120000090號.pdf)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境外基金機構已完成變更事宜，詳後說明，請 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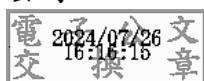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前於民國（下同）112年5月31日已事前以施羅德業字第1120000090號函通知旨揭「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境外基金機構之變更事宜，合先敘明。
- 二、其後因欲反映最新盧森堡當地法令於相關契約，並使各國對於盧森堡最新法令之遵循有確實瞭解，爰將前述變更之生效時間由原先預定之112年9月1日向後延長，現謹通知「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註冊地為盧森堡）之境外基金機構，自113年7月26日（生效日）起，由「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下稱SIMHK），變更為「施羅德投資管理（歐洲）有限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 A.，下稱SIMEU）。

- 三、「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之原境外基金機構（SIMHK），係為境外基金管理機構（SIMEU）之指定機構，現由境外基金管理機構自身擔任境外基金機構，對境外基金之管理或投資無任何影響。
- 四、本公司總代理之「施羅德傘型基金II-亞洲高息股債基金」（註冊地為香港）之境外基金機構維持不變，仍為「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併此說明。
- 五、自生效日起，本公司總代理之境外基金，於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TDCC）之境外基金機構代碼維持不變（前收052；後收901），惟TDCC網站列示之境外基金機構下拉選單，將調整為「施羅德投資管理（歐洲）有限公司—環球基金系列 /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傘型基金II系列」。
- 六、謹請貴公司配合變更相關作業資訊（如有），並請查照轉知相關單位。如有任何問題，歡迎洽詢本公司基金營運作業部（聯絡電話：02-8723-6807、02-8723-6736、02-8723-6868）。

正本：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高雄銀行 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人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 信託部、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型商品部、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企劃部、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裝

訂

線



## 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8號9樓  
聯絡人：業務作業部  
電話：(02)8723-6888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施羅德業字第11200000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謹通知「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預計變更境外基金機構事宜，詳後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公司目前總代理「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註冊地為盧森堡）之境外基金機構為「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即「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Hong Kong） Limited」），現該基金系列之境外基金管理機構「施羅德投資管理（歐洲）有限公司」（即「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Europe） S.A.」）希望與台灣等有銷售該基金系列之國家有更緊密的聯繫，爰擬由其自身擔任境外基金機構，預計於112年9月1日生效。
- 二、為降低旨揭變更對基金作業之衝擊，經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TDCC）確認，境外基金機構代碼維持不變（前收052；後收901），TDCC網站境外基金機構下拉選單將調整為「施羅德投資管理（歐洲）有限公司—環球基金系列 /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傘型基金II系列」。此變更亦將反映於第三季更新之投資人須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施羅德傘型基金II-亞洲高息股債基金」（註冊地為香港）之境外基金機構維持不變，併此說明。

三、謹請 貴公司配合相關作業資訊之變更（如有），並請查照轉知相關單位，若有任何問題，請於112年6月30日前逕向本公司基金營運作業部（聯絡電話：02 8723 6807、8723 6868、8723 6736）提出。

正本：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高雄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人信託部、國泰世  
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  
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信託  
部、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  
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  
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鉅亨證  
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  
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  
資型商品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  
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企劃部、中國  
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總經理 謝誠晃